

## 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

公示时间：2021年3月30日

用人单位 (建设项目)名称	豫新汽车热管理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代岩松
地理位置	河南省新乡市建设中路 168 号		
项目名称	豫新汽车热管理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项目简介	豫新汽车热管理科技有限公司由豫新机械有限公司改制成立，是国内具有较高声誉的汽车空调器生产的专业公司，主要为用户提供轿车、微车空调系统总成及零部件。用人单位位于河南省新乡市建设中路 168 号，用人单位拥有员工千余名，其中高、中级工程技术人员 300 多名。		
项目负责人	王留坤		
现场调查人	王明辉、刘耀凯		
现场调查时间	2021.3.20	用人单位陪同人	代岩松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王明辉、刘耀凯、程明阳、李保卫		
采样、检测 时间	2021.3.23	用人单位陪同人	代岩松
报告完成日期	2021.3.30	报告编号	DX/JP-ZP210348
用人单位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 病危害因素及检 测结果	<p>本次检测的工种接触的总粉尘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p>用人单位作业人员接触的氮氧化物、臭氧、一氧化碳、铜烟、三氯乙烯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p>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噪声 40h 等效连续 A 声级强度除冲床工、清洗工、管端成型机操作工、焊接工、火焰钎焊工外，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p> <p>机修工接触的紫外辐照度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评价结论与建议	<p>评价结论：</p> <p>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管理规定，结合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用人单位行业分类属第三大类制造业（二十二）中的通用设备制造业（C34）</p>		

	<p>中的烘炉、风机、包装等设备制造（C346），判定用人单位分类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单位。</p> <p>建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为接触高噪声设备的作业工人佩戴合适的防噪声耳塞。</li><li>（2）加强对作业工人工作期间防尘口罩、防噪声耳塞等劳动防护用品佩戴情况的监督。</li></ul>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
现场影像资料	